

昌乐县农村经济工作中心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结合我中心实际，编制并向社会公布昌乐县农村经济工作中心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共 6 个部分组成。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各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一系列安排部署，立足农村经济管理和农机服务体系建设的实际，紧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及公众期盼，加强作风建设，遵循公开、公平、便民的原则，坚持把公开透明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本制度，推进我中心政府信息公开，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成效。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

请与昌乐县农村经济工作中心办公室联系，地址：昌乐县城关商务社区1号楼5楼；邮编：262400；电话：0536-6222348。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年我中心及时主动公开单位各项应公开信息，充分利用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平台，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我中心政策，积极稳妥地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2024年度，我中心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共公开各类信息14条，内容涉及机构职能、领导调整信息、业务工作信息、部门预决算信息等。主动公开政务信息的主要内容，我中心按要求主动公开了机构职能、部门概况、文件及工作动态等。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年，我中心按照《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全面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我中心本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由政务公开分管负责同志组织在政务公开专题会上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各科室，坚持“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将主动公开的文件及时上传，不予公开的文件严禁上网，确保各类公开信息准确、透明、及时、完整。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农经中心信息公开平台：昌乐县人民政府网站、政务公开宣传栏。政府网站设有部门单位信息公开专栏和相关系列专栏，本单位均及时主动公开。在办公室内设立公开栏，对财务收支、人事任免、职称评定等有关政务信息每月进行一次集中公开。

（五）监督保障情况

机制建设情况：我中心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中心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政务公开分管负责同志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政务公开的工作人员为成员，明确办公室为承担政务公开工作的科室。

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所有公开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群众和新闻媒体的监督，并通过电话回访的方式，征集对农经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2024年未收到负面评价。

加强人员和经费保障，配置1名专职人员，2名兼职人员的工作队伍，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力量，将政务公开经费纳入年度预算予以保障；制定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培训计划，按照计划开展政务公开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确保信息数量的同时，更注重信息的时效性，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政务信息公开内容的规范性有待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的审查有待加强、信息公开方面不够全、有时公开不及时等不足。

为进一步搞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5年我们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一是继续做好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落实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加大各类信息的公开力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二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和保密审查机制，依法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工作，营造良好的信息公开舆论氛围。三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督促检查，认真落实限时答复制工作要求，增强机关工作人员的勤政、为民、服务意识。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我中心全年没有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安排人员对重点工作进行细化，按照内容和实际，按时更新，规范公开，顺利完成各项工作安排。年度共公开各类信息14条，涉及机构职能、组织管理、规划计划、工作信息、财政信息等。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我中心今年收到县人大十八届二次会议交办的人大代表建议4件;县政协第十一届二次会议交办的政协委员提案1件。目前已全部答复办理完毕。建议提案均由我中心分管负责人与业务科室与建议提案人进行了面对面详细答复,建议提案人对答复均表示满意。

(四)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创新公开方式,多形式解读文件。重要政策文件的解读,在形式上运用视频解读和数字图文解读等多种方式,在内容上多角度从政策背景、决策依据、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进行分析解析,切实落实政策解读主体责任,提高政策文件解读的准确性。

(五)报告数据统计说明。

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报告的事项。无。

昌乐县农村经济工作中心

2025年1月10日